

证券代码：300027

证券简称：华谊兄弟

公告编号：2016-139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52 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忠军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提前发送董事会会议通知的议案》

同意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52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同意于2016年12月6日召开本次董事会。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议案》

公司原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英雄互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部分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公司及交易对方在停牌期间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由于目标公司属于公开挂牌公司，标的资产涉及股东众多，公司与交易对方经过多次协商，最终未能就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整体估值和本次交易价格达成一致意见。为了保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复牌。

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规定，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刊登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六日